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定边县人民法院审判辅助事务外包
服务项目

采购人：定边县人民法院

服务商：陕西创鹏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 七 月

合同协议书

采购人（甲方）：定边县人民法院

服务商（乙方）：陕西创鹏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定边县人民法院审判辅助事务外包服务项目；
2. 项目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二、合同的组成

1. 合同协议书；
2. 投标响应文件、澄清、成交通知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及合同附件，补充协议等

三、金额及结算方式

1. 合同总价款（含税金额）：捌拾肆万贰仟元整（¥ 842000.00 元）。

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为一次性报价，不受市场价变化影响。合同价格为含税价，乙方提供服务所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费等都已包含于合同价款中。

2.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生效后起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服务费 40% 的预付款，即人民币 336800.00 元；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实施进度及验收，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2) 乙方承诺在甲方办理以上各期付款的支付手续前，为甲方出具等额的符合国家规定的发票。

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四、服务期

服务期：一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所有系统对接、人员培训工作；合同签订后 7 日内完成所有人员驻场开展正式文书送达服务工作。

五、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应明确乙方的工作岗位、工作任务和工作要求，然后由乙方工作人员负责制定工作岗位的工作任务清单，并交甲方审核。
- 2、甲方应为乙方员工提供符合政府劳动保护条例规定的工作场所和各项安全条件。
- 3、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方式，进行确认、验收和付款。甲方有义务按照司法工作要求对乙方派驻人员进行指导并审核相关的工作流程、工作标准。

六、乙方的权利义务

- 1、乙方应根据甲方工作需求，选派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员工到甲方指定的工作地点工作。
- 2、乙方应保证选派人员的稳定性，不得随意更换，因特殊原因需更换人员的，应当提前告知甲方，并尽快补充到位。
- 3、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对涉及的甲方案件信息予以保密，如有违反，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此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的终止或履行完毕而免除。
- 4、乙方应遵照甲方的相应工作制度对派驻人员进行管理，包括考勤制度的建立，操作流程制定、员工离职等。

七、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响应产品及服务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发法律或经济纠纷，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任何被乙方用于未经授权的商业目的行为所造成的违约或侵权责任由乙方承担。

八、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成交供应商未全面

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会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成交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 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

九、保密

对工作中了解到的甲方的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保密义务。

十、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十二、其他：若有其它协定按签订补充协议执行

十三、十三、合同签订

1. 订立时间：2026年7月20日。

2. 订立地点：北京法院。

3. 本合同一式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4.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友好协商解决，合同签订的附件及补充合同等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采购人：定边县人民法院（盖章）

服务商：陕西创鹏威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定边县定边镇

地 址：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航宇路社区榆林大道东源百货后院 18 号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订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代表：

高晶晶

订立时间：

附件

定边县人民法院审判辅助事务服务外包项目报价表

序号	服务内容	相关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	小计
1	集约送达	2026 年全年民商事案件在一张网里集约送达，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定边县人民法院有关要求提供服务。集约送达可进行流程化管理，做好集约送达各项数据汇总、统计、分析，可定期查看汇总集约送达运行情况。包含人员及必要的硬件设备。	8000	件	44.0	352000.00
2	卷宗档案数字化处理服务	2026 年全年档案进行数字化处理并上传至指定系统，应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及定边县人民法院有关要求提供档案数字化处理服务。	1960000	页	0.25	490000.00
合计						842000.00